

#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行政公告

承辦人：學管科 / 鄭名雅 TEL 04-7265727-13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中

公告時間：中華民國112年06月17日 15:18

公告編號：11205819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112年度「中等學校閩南語文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班」招生簡章.pdf,

主旨：檢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教育部112年「中等學校閩南語文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班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2年6月17日進修字第11205002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對象：具中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，依簡章資格順位排序。
- 三、授課期程：112年9月至114年8月，共分六階段上課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7月5日(星期三)前，將報名資料郵寄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彙辦(500彰化縣彰化市進德路一號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，閩南語文第二專長學分班，郵戳為憑)。
- 五、相關說明詳如附件或逕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網站(<https://cee.ncue.edu.tw/>)查詢。